附件 2

资格审查表

|  |
| --- |
| **资格要求** |
| 1 | 资格审查 | **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**（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**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会计制度**（提供近一年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；或提供承诺函。所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）；**3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**（提供最近一次完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等相关资料，小微企业提供免税相关证明；或提供承诺函。所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）；**4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**（若服务商为生产厂商 ，须提供有效期内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；若服务商为经销商，须提供有效期内的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及所投生产厂家有效期内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。运输要求：提供有效期内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（经营范围须有危险货物运输项目）或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》。（所有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。）**5.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、违规记录**（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**6.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**未被“信用中国（[www.creditchina](https://www.creditchina). gov.cn）”网站列入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（<www>. ccgp.gov.cn）”列入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及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）”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须提供相关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，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至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。 |
| 资格性审查结论（通过或不通过）**（注： 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， 审查不通过， 不参与正式评审）** |